

出院当天 宝宝死在病房

医院承认“有责任”，希望尸检确定死因

“我家孩子本来准备今天出院的，想不到一大早，却等来了儿子死亡的消息，孩子死得太惨了！”前晚10点多，在南医大二附院大门口，29岁的刘某痛哭失声。原来，刘某的儿子出生不足一个月，因患肺炎入院治疗，就在医院治愈孩子准备安排出院后，孩子却突然死亡。



死者家属来到医院讨说法

准备接儿子出院传来噩耗

前晚，在医院大门口，刘某神情悲痛地告诉记者，他的儿子是去年12月24日出生的，今年1月15日因患肺炎送入南医大二附院治疗。经过治疗，孩子的病情得到控制，经过检查，孩子的各项身体指标均是合格的。刘某说，“昨天我听病房的医护人员说，孩子的病已经好了，当天没有挂水，第二天就可以出院了。我本来准备今天来接孩子出院的，想不到一大早，我就接到了电话，医院说我儿子死了！”

刘某闻讯后，立即与家属们一起来到医院，此时孩子仍躺在新生儿病房中，脸色青紫，已经死亡。刘某向记者出示了一张护理记录单，上面显示“1月23日，患儿

于6:35突然出现面色苍白，心跳、呼吸微弱，立即予以清理呼吸道、胸外心脏按压……至8:30，抢救未成功。”

对此，刘某表示该记录与实际不符，“我家小孩不是上午8点半死的，因为当天早上我家一个亲戚曾经探望过孩子，那时医生说孩子已经死亡了，但那个时候医院还没有通知我们家属。”

家属认为医院该负责

刘某与家属们想找院方讨个说法，儿科一名主任与医院医患办主任等人先后与家属们见面。对于孩子的死亡原因，院方称尚不能确定。对此，家属们非常不满，前晚10多名家属在没有得到满意答复后，将医院的大门堵了起来，最后警方出面才将激动的家属劝进医院办公室。

家属们表示，“医院为孩子提供的是全程护理，由于是新生儿，我们遵守医院规定，家属没有陪护。也就是说，我们把孩子完全托付给了医院，在孩子住院治疗的这段时间内，医院应该对孩子负责。明明孩子病愈马上就能出院了，怎么会不明不白就死了呢？”

刘某称，他今年29岁，这是他第一个孩子，“我有一个弟弟，他还没有孩子，这个儿子是全家人的希望啊，这下全完了，我一定要讨个说法。医院提出要尸检，我不同意。孩子已经死了，我不想让他再受折腾了！”

家属们表示，他们现在并没有具体的要求，他们只希望医院能尽快给他们一个说法，至于赔偿等问题是下一步的事。

死因不明，医院希望尸检

记者找到了南医大二附院医患办主任朱丹宁。朱主任表示，发生这种事，也是医院不愿看到的，朱主任承认孩子属于“全程护理”，就是医护人员来回巡视，但这种护理不是24小时护理。当天早上，医护人员发现孩子面色有异，呼吸微弱后，医院立即组织了抢救，可最终没能抢救过来。“我们初步认定孩子是窒息死亡的，但到底是什么原因引起窒息，还不能确定。”

朱主任承认，的确打算让孩子这两天出院的，而且前期孩子的各项检查指标都是好的。朱主任表示，不管怎么说，孩子在医院死亡，医院肯定有责任，但至于医院到底应承担什么责任，要先做尸检，确定死因。“通过尸检结果，我们才能确定到底是不是医疗事故，孩子死亡到底是因为我们医护人员的责任心不够，还是现有的医疗技术和设备不够，这样才能谈到下一步的处理问题。一开始家属同意尸检的，后来听说尸检报告要一个月才能出来，他们又不同意了。”

朱主任表示，院方会进一步与家属沟通，争取尽快解决这一问题。

(朱先生爆料奖150元)

快报记者 顾元森 文/摄

两个求财人 狭路相逢

结果一个骗了另一个

快报讯(通讯员 栢文轩 记者 田雪亭)一个想赚钱，另外一个也想赚钱。结果，两个都想赚钱的人走到一起后，一个却被另外一个骗走了40多万元。日前，警方经过多方查找，终于将骗钱男子抓获归案。

2007年5月的一天，一位满头银发的中年男子来到迈皋桥派出所报案，称自己被人骗去了40多万元，“这些钱大多是向亲朋好友借来的！”据悉，男子姓王，今年44岁，安徽人，在南京从事旧房拆除工程。他在2005年4月认识了一个老板沈某，着急赚钱的王某便央求沈某给他介绍点生意，于是，沈某先后在2005年8月和9月交给他的两张建筑拆迁合同，以工程转包保证金为名，从王某手里拿走了40多万元。后来，沈某失踪了。沈某不仅把在下的房子卖掉了，手机也停机了。

“这是典型的诈骗啊！”接到报警后，警方当即立案侦查。经过长时间的侦查，今年1月4日，办案民警终于在安徽天长市发现了沈某藏匿的踪迹，于是，办案民警奔赴天长，蹲守了11个小时，将骑车回家的沈某擒获。

在大量证据面前，沈某不得不交代了案情。原来，遇到王某时，他也正到处想着赚钱的法子，见王某老实，他便编造了一个幌子，没想到王某还真信了。于是，他不做二不休，干脆就骗到底。此外，沈某还主动交代了他曾于2007年1月份以租赁汽车使用为幌子，骗得受害人董某桑塔纳轿车一辆，价值4万元的犯罪事实。

“听说要开业的超市肉价很便宜”

30多名肉贩围堵超市5个多小时

快报讯(记者 解璐)本月底，位于江宁区殷巷诚信大道上的一家大型超市即将开业，目前超市正在做开业前的货物储备工作。然而昨天上午10点钟，来自殷巷农贸市场的30多名肉贩围堵在超市仓库门口，说超市肉价便宜抢他们生意。一直到下午3点多，在警方的干预下，人群才渐渐散去。

“从上午10点钟就开始了。”一名超市员工无奈地说，这些来自附近菜场的肉贩大概有几十人，围在仓库门口不让运输车进去，超市员工立即报了警。

至于堵门的原因，这名员工透露，这家综合性的超

市规模较大，不仅出售冷冻肉类，还有新鲜肉类，由于鲜肉的价格比菜场便宜得多，肉贩们的意见很大。

记者随后来到距离超市大约100米的殷巷农贸市场，这个菜场总共有32家肉摊。一位姓陈的肉贩告诉记者，超市柜面上出售的价格很低，就算零售也只卖11块钱左右。这不是明摆着抢我们的生意吗？至于这个消息从何而来，陈某说，是来自“内部可靠消息”。

直到昨天下午3点多

钟，6辆警车到达现场后，才将堵门人群逐渐驱散。

据了解，殷巷小区大约有上万户居民，这么多居民几乎都在殷巷农贸市场买菜，一位肉贩告诉记者，他们靠贩卖猪肉养家糊口，“现在就担心超市开业后，生意做不了，该靠什么糊口呢？”

对此记者咨询了江苏鸣啸律师事务所的董永斌律师，董律师认为，根据我国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如果超市的新鲜猪肉低于成本价出售，则属于不正当竞争。如果超市的猪肉没有低于成本价，那就属于正常销售范围了。

(王先生爆料奖80元)

老板投怀“富婆”被骗惨

快报讯(记者 宗一多)“看她举止优雅，生活奢侈，我还真以为她是富婆，谁想到她骗了我30多万元后玩起失踪，我找到这个女骗子，她说骗我的钱用在了玩‘小白脸’上，而‘小白脸’也骗了她失踪了。”自认经商多年、阅人无数的南京一家公司老板这次却栽了个大跟头。

今年40多岁的王先生在南京经营一家建筑公司。2006年4月，王先生在一次朋友聚会上，结识了举止优雅、穿着奢华的李女士。据朋友介绍，这位李女士可不是一般人，在外地办了个机械加工厂，父母在国外经商，家境极为殷实。在酒席上，富态的李女士侃侃而谈，一会儿说某某领导是她的表哥，一会儿说某某领导是她堂哥。王先生说，当时他就被唬住了，不停地敬酒，为自己将来的建筑生意

寻求“硬关系”。尤其晚饭后，看到李女士开着一辆凌志车离去，王先生更坚定地认为李女士“很有背景”。从那以后，王先生经常约李女士吃饭喝茶，并邀请李女士到公司做顾问，“其实，我这是自己挖陷埋埋自己。”回忆起这一幕，王先生颇感后悔。他说，随着交往的深入，他发现李女士离婚后，至今单身，于是不顾家庭，和李女士走得越来越近，逐渐以情侣自居。平日里，李女士的生活也是极为奢侈，一买东西就是数千。

没几天，李女士称她的那辆凌志车坏了，外地工厂的应收账款没有到位，就问王先生借了10万。王先生想都没想，就紧紧抓住这个自认为“表现”的机会，拿了10万给她，并且连个借条都没有，“要借条，会让人瞧不起。”

去年10月下旬，李女士的“麻烦事”越来越多：先是以购买房子需要装修为名，骗得王先生7万元。随后又多次以自己厂里买机械需要费用、出交通事故需要赔偿、谎称自己表妹死亡需费用等为由，从王先生那里拿走了20多万元。但王先生在业务上的难题，李女士却始终无法托“关系”解决，这渐渐引起了王先生的怀疑。

王先生向李女士要钱，但都被她找借口推脱掉，不久李女士便失踪了。日前，王先生找调查公司，一查，原来李女士是个无业女子。再次面对王先生，李女士低下了头，“你的钱，我全部花完了，其中一部分被与我同居的那个男人卷走了，我也是受害者。我没有工厂，也没有那些关系，不过我答应你，过段时间，将房子卖了，将钱还给你。”

18岁生日前一天去抢劫

4少年结伙抢劫，其中3人父母离异；2人在缓刑期内

快报讯(通讯员 顾霖 记者 吴杰)近日，建邺区检察院以抢劫罪，对四个未成年人提起公诉。四名少年都出身于外来务工家庭，其中三个是离异家庭。因为过早辍学和缺乏管教，四人为了筹钱上网，抢劫了一个中学生的手机，而且其中两人有前科，还在缓刑期内。

2007年9月20日下午，初中生王某放学途中，突然有四个差不多年龄的男孩围了上来。“交个朋友吧。”为首的男孩说。同时，四个男孩把王某围在路旁，不让王某走。

王某说：“为什么跟你们交朋友啊？”为首的男孩说：“别紧张，我们最近手头紧，向你借点钱。”王某说没钱，四个男孩就开始搜王某的口袋。路上还有其他行人，王某想呼救，却被四人拽进了一旁的小巷子。王某死死地捂住自己的口袋，但是还是被抢走了手机。

王某被抢劫后报警，不久，警方通过侦查，把魏某等四人抓获。据查明，四人都是十六七岁的未成年人，其中一人作案时，正是18岁生日的前一天。

据查明，四人中魏某和李某两人还在缓刑期内。就在作

案前的一个月，魏某和李某因抢劫罪，被法院判处缓刑。没想到在缓刑期内，两人又抢劫作案。

据几人交代，他们都是没上完初中就辍学了，平时就一起到处游荡，最喜欢去网吧和游戏机室。2007年5月份，魏某和李某因为没钱上网，就抢了一个中学生的钱。法院考虑到两人是未成年，作出了从轻处罚，判处缓刑。但是，被判缓刑后的一个月，魏某和李某继续在街上游荡，身上仅有的一点钱用光后，又找了其他两个“志同道合”的男孩一起去抢劫。

据介绍，魏某等四人都是外来务工家庭，其中三个是离异家庭。魏某来自安徽，7岁时父母离异，他就跟着父亲到南京打工。平时魏某的父亲工作太累，根本没有时间关心儿子的学习，学校放假的时候，魏某还要到工地上帮父亲干活。上初二的时候，魏某因为成绩太差，便辍学了。

检察官说，进入社会之后，因为家庭经济条件的原由，身处城市中的魏某心理状态就失衡了，当魏某遇到与自己情况相似的未成年人时，就容易走上犯罪的道路。目前，四人已经被提起公诉。

老人提醒有贼被围攻 路人齐上阵吓跑群贼

快报讯(记者 薛林)昨天，一小偷跟踪骑车女子试图行窃，一老者发现后，随即上前提醒骑车女子，就在此时，突然又冲出几名男子，想围攻老者。热心路人见状，纷纷上前指责，这伙人见势不妙，拔腿就跑。

昨天上午9点多，中央门铁路立交桥下，一名10多岁的小男孩紧跟在一名骑车妇女后面，并把手伸进这名妇女的上衣口袋里行窃。一老者看到

后，连忙大喊：“有人偷钱啦！”

小偷听见后，吓得一激灵，迅速把手缩回去。这时，突然又有几名男子冲上来，试图围攻老者，一路人见状，当即上前阻止。“你是不是多管闲事啊！”其中一名男子恶狠狠地说。随后，这几名男子围上来。就在此时，很多热心市民也跑过来，有人大喊：“你们到底想干什么？偷东西还想打人？”那名小男孩和几名同伙见势不妙，拔腿就跑。

烟酒店遭一伙人洗劫

警方：最好装上报警器

快报讯(记者 顾元森)前晚9点多，一伙男子闯进龙园西路一家烟酒店内，不但打伤店员，还抢走四五千元现金和部分烟酒。目前警方正在进一步调查此事。

这家小烟酒店位置相对较偏僻，附近三四十米范围内没有其他营业的店家。据了解，当时，两男一女共三名店员在小店内，一名男子拿着两条中华烟来到店内，问店员是否回收香烟，询问过程中该男子一直在打电话。就在店员说不要后，突然从店外冲进来六七名男子。这伙人径直翻过柜台，其中四五人将三名店员控

制住，一名店员试图反抗时遭到对方的殴打。

店员被控制住后，这伙人开始翻抽屉，忙着拿货架上的香烟和好酒。两三分钟后，这伙人将店内的现金、部分烟酒、店员的手机抢走逃离。惊魂未定的店员立即报了警。警察注意到，附近路段其他店家均装有报警系统，但单单这一家没有装，估计对方前期已经踩过点。警察提醒，年关将至，沿街店家最好提高防范意识，安装报警系统，不要给不法分子留下作案机会。

(张先生爆料奖70元)

单身女夜遭猥亵

民警从衣柜揪出色狼

快报讯(记者 顾元森)前晚9点多，一色狼袭击单身女子遭到反抗后落荒而逃。居民闻讯赶来围追堵截，无处可逃的色狼最后竟躲藏在居民院内一废弃的大衣柜内，被逮个正着。

20多岁的毛小姐家住中央北路一小区，当晚9点多，她独自一人回家，走到自家所在的居民楼3楼时，她看到楼道里站着一名小伙子。小伙子背对她站着，毛小姐没有在意，当走到5楼家门口准备开门时，发现小伙子已跟到楼梯处。毛小姐看他面生，心生警惕，没有开门，而是走下楼梯，就在两人擦身而过时，小伙子

一下子抱住毛小姐，双手不住乱摸，毛小姐吓得魂飞魄散，一边挣扎，一边大喊：“抓小偷！”这一招显然出乎小伙子的意料，小伙子立即逃下楼。这时，邻居们闻讯赶来，在小区围追堵截，小伙子走投无路，躲到一个小院中的废弃大衣柜里。

考虑到小伙子已是“瓮中之鳖”，邻居们顾及及安全，没有强行上前将其揪出，而是报了警。很快，警察赶到了现场，将小伙子从衣柜里揪了出来。小伙子说，自己经常看黄色录像，对毛小姐做出的举动只是一时糊涂。最后警察将其带到派出所处理。

(蔡先生爆料奖60元)